

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经营和财务状况，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公司债券简称	代码	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11本溪债	122744.SH/1180192.IB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15本溪债	124499.SH/1480015.IB	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

（一）11 本溪债 122744.SH（上海），1180192.IB（银行间债券）

- 1、债券名称：2011 年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2、债券简称：11 本溪债；
- 3、债券代码：122744.SH（上海），1180192.IB（银行间债券）；
- 4、发行规模：20 亿元；
- 5、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十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在第五年末附加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第六至第十个计息年度分别偿还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后的债券存续余额的 20%。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6、发行首日：2011 年 12 月 22 日；
- 7、到期日：2021 年 12 月 22 日；
- 8、债券余额：20 亿元；
- 9、票面利率（当期）：8.38%；
- 10、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 11、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

兑付一起支付；

12、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3、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权代理人：中国工商银行本溪分行；

15、投资者适当性：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公众投资者及合格投资者可参与“11 本溪债”的投资。

（二）15 本溪债 127077.SH（上海），1580009.IB（银行间债券）

1、债券名称：2015年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5本溪债；

3、债券代码：127077.SH（上海），1580009.IB（银行间债券）；

4、发行规模：9亿元；

5、债券期限：7年。

6、发行首日：2015年1月21日；

7、到期日：2022年1月21日；

8、债券余额：9亿元；

9、票面利率（当期）：6.24%；

10、信用等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1、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本期债券采用提前偿还方式，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三年起,即2018年起至2022年,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的比例等额偿还债券本金.；

12、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3、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债权代理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溪分行；

15、投资者适当性：本期债券以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除外）公开发行人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向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发行。公众投资者及合格投资者可参与“15本溪债”的投资。

三、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6 年末/度	2015 年末/度	本年比上年 增减比 率
总资产	4,440,243.76	3,943,123.89	12.6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21,395.45	1,657,700.97	3.84%
营业收入	225,051.76	237,623.45	-5.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11.85	47,562.78	-31.64%
息税折旧摊销前净利润 (EBITDA)	41,886.14	55,441.59	-2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274,887.50	-10,333.23	- 256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15,271.72	-217,074.65	-4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276,254.99	209,274.11	32.0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额	227,229.52	341,133.75	-33.39%
流动比率	2.09	1.82	-
速动比率	1.99	1.69	-
资产负债率	60.74%	57.82%	-
EBITDA 全部债务比 (EBITDA/全部债务)	0.02	0.04	-
利息保障倍数	20.30	52.89	-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计入财务费用 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 支出)]	25.29	58.26	-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 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 息/应付利息)	100%	100%	-

四、重大事项

一、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诉讼事项。

二、公司涉及的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等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等情况。

四、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下列重大事项：

表：公司涉及的重大事项

序号	相关事项	是否发生前述事项
1	本公司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无
2	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无
3	本公司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无
4	本公司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无
5	本公司报告期内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是
6	本公司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无
7	本公司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无
8	本公司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无
9	本公司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无
10	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无
11	本公司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无
12	本公司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无
13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无

截至 2016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138,5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677.94 万元，长期借款 328,907.42 万元，应付债券 1,378,787.04 万元,合计

1,958,872,40 万元，较 2015 年末增加 504,134.21 万元，占 2015 年末净资产的 30.31%，超过 20%。

（本页无正文，为《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6年度报告摘要》之盖章页）

本溪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8日